#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神木市尔林兔镇前尔林兔村集体经济农机维修市场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05月09日 09时3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XSJ2024-24

项目名称：神木市尔林兔镇前尔林兔村集体经济农机维修市场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2,176,469.1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神木市尔林兔镇前尔林兔村集体经济农机维修市场工程):

合同包预算金额：2,176,469.1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176,469.1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建筑工程 | 工程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2,176,469.10 | 2,176,469.1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天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神木市尔林兔镇前尔林兔村集体经济农机维修市场工程)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②、《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   
③、《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⑤、《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⑦、《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⑧、《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⑩、 落实其它相关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神木市尔林兔镇前尔林兔村集体经济农机维修市场工程)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①、供应商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营业执照的2022年或2023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②、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承担本工程施工能力，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③、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B证）及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供2024年1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五险一金其中一项即可，应可查询)，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④、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2022年或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   
⑤、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材料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⑦、信誉要求：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其项目负责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供应商提供企业信用报告，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项目负责人提供网页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网站中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全国范围内查询为准），提供本项目发出公告之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的相关信誉要求完整截图，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⑧、供应商需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以及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上传附件后的网页截图；  
⑨、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⑩、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⑪、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的形式，供应商需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上传附件后的网页截图；  
⑫、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⑬、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规定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投标活动。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年04月25日 至 2024年04月30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年05月09日 0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 ****五、开启****

时间： 2024年05月09日 0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11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免费下载磋商文件。

2.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3.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电话：0912-3452148。

4.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 -点击【关于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多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进行下载。

5、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发布答疑文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格式），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6.请各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库。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神木市尔林兔镇人民政府

地址：神木市尔林兔镇

联系方式：18740629333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新世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沙河口综合市场五楼

联系方式：0912-2256048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曹小荣

电话：13310925649

陕西新世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